

关源岭 著

审 狼

中国文联出版社

审 狼

关源岭 著
中国文联出版社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审狼 / 关源岭著. —北京: 中国文联出版社, 2009.2

ISBN 978-7-5059-6232-3

I. 审… II. 关… III. 长篇小说-中国-当代 IV .1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9)第000698号

书 名	审 狼
作 者	关源岭
出 版	中国文联出版社
发 行	中国文联出版社
地 址	北京农展馆南里10号(100125)
联系电话	010—65389150 (发行部)
经 销	全国新华书店
责任编辑	周小丽
责任校对	陈琨莉
责任印制	焉松杰 周小丽
印 刷	北京华戈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	710×1000 1 / 16
印 张	29½
插 页	2页
字 数	350千字
版 次	2011年4月第2版 2011年4月第2次印刷
书 号	ISBN978-7-5059-6232-3
定 价	48.00元

您若想详细了解我社的出版物

请登陆我们出版社的网站 <http://www.cflacp.com>



序

一日，友人相邀小酌。闲谈慢饮中，朋友讲了一个沉重、离奇的冤案。我悲愤之下和泪痛饮，大醉；竟然在酣醉中演绎出一卷长梦。三日后醒来，梦中之事历历在目，萦绕心头寝食不安。无奈，遂用多年时间，用心回忆，把梦景用文字记述了下来，与朋友、大家一说为快！

是为序。

关源岭



审狼

此书献给：

伟大的黄河母亲和为提高人类生存意义与生存环境而奋斗的勇士们！

诗曰：

鸟生云水世界，兽活山野林中。

大河滔滔汇海，小草济济聚朋。

月朗乾坤爽亮，日丽万物争荣。

人应尊天爱地，何遗子孙骂名。



第一章

这是一个落英缤纷的秋末，距离人们翘首期待、寄予太多希望的二十一世纪已经不太遥远。

这是中国内地一个新兴的、颇具时代气息的中等城市，是一座美丽、安静、富有山野自然风韵、林木与石头完美结合、童话诗一般的河滨城市；离省会确实还有些路程。

中华民族神圣的母亲河——黄河，从这座城市的西北面，像一位冰上舞蹈的表演艺术家，很优雅地用脚下的冰刀深深地划了一个弧形，似乎想放慢或停止疲惫的脚步，喘息片刻；然而，她又匆匆忙忙地掉头直向东方、向大海滔滔滚滚奔腾而去。好像急于向东海老龙王诉说：巴颜喀拉山瑰丽的雪景和黄土高原粗犷厚重的风貌，还有雪景中跳跃奔驰的羚羊、野驴、栉风沐雨翱翔的雄鹰，和黄土高坡上牧羊人高亢嘹亮的民歌。

这条千百年来被炎黄子孙和历代文人墨客、诗人词家，歌颂吟咏的古老的母亲河，春、夏、秋、冬日夜不停地，向大海无私地奉献着细细软软、香香甜甜的、海中动植物所需求的金子一样的黄胶泥和各种有机营养，留给自己的却是硬邦邦、冷冰冰的沉重石头。

一日，东海老龙王深情地对黄河说：“黄龙贤妹不畏险阻，跌壶口，躲砥柱，过峡关，钻龙门，一路曲曲折折艰辛走来，源源不断地为海国生灵输送养料，亦为海天世界增色不少，实乃我龙族之骄傲矣！”

黄河腼腆地笑曰：“龙兄过奖，其实，小妹只不过是龙的传人滋润血脉、传承文明、哺育子孙、保真基因，以免绝后断根、变态异化，沦为兽类！”

龙王慨叹道：“贤妹过谦，所讲极是，理所当然！贤妹亦对大海同样作出了独一无二的杰出贡献啊！请放眼细看……”



顺着老龙王的手指望去，黄河的入海之处，一片片、一缕缕，像变化无穷的梦幻诗一般的金黄色彩云，向东海、黄海、渤海，向浩瀚的太平洋，缓缓地、温馨活泼、神奇地铺展开来……把大海寂寞、单一、平淡、陈旧、呆板的蓝色，轻轻地涂抹、浸染、鑲镀上一层淡淡的奇妙金黄，一朵朵灿烂、硕大、鲜嫩的金菊花，在渴望浪漫的海水中自由而欢快地绽放。

这是大海贤惠、勤劳、坚贞的小妹，用她的生命和灵魂，为大海精心编织的金黄色迷彩纱幔，它是大海中弱势群体不可多得、妙不可言的天然保护伞。在这金色的迷彩纱幔下，成群结队觅食嬉戏的小鱼小虾、水族精灵们，会比以往更加感到安全、自由和惬意，并毫无顾忌地演绎它们比人类更洒脱豁达、热切真实的浪漫爱情故事；唯独引起诅咒和恼怒的是海中恶霸——嗜血成性、欺小凌弱、吞食同类的鲨鱼，因为金黄的迷彩纱幔遮蔽了这帮恶棍凶残的眼睛……

祖祖辈辈居住在这座背靠青山、面对黄河的人们，已经习惯了母亲河春、夏、秋、冬，一年四季不断变化的涛声：春天若少女欢唱，夏季像狮吼虎啸，秋来似滚地闷雷，冬至如凤鸣龙吟。特别到得盛夏，黄河宛如一条金黄色的巨龙，铺天盖地轰轰隆隆从天而降；这时人们不仅油然想起中国唐朝不朽的诗人那不朽的佳句：“黄河之水天上来，奔流到海不复回……”岁月悠悠，朝代更迭，黄河之水滔滔滚滚从远古流到唐代，又从大唐流到今天，今天以后还能涛声依旧地流下去吗？这条拥有千千万万赤诚子孙、传人的古老巨龙，还能健健康康、较为体面地活下去吗？

母亲河的喜怒哀乐，对这里依偎在她怀抱里的小民百姓来说，息息相关、休戚与共；就连许多朝代高高在上、不可一世的帝王也面露坦诚，金口吐出玉言：“黄河安而天下兴！”

但是最能体会母亲心情与健康的，要数河水中的鱼儿和滩涂上的鸟儿。

黄河自古盛产金身鲜红尾巴大鲤鱼，那健美匀称的身段，那满身金灿灿的耀眼鳞甲，那鲜红鲜红像牡丹花瓣一样的鳍尾，那圆圆的、亮晶晶的可爱的眼睛，那天真无邪婴儿一般张合呼吸的嫩嫩的小嘴巴，还有嘴唇旁边两根



像葡萄蔓儿一样显示尊贵身份的龙须，往往使善良的渔民朋友在张网捕捞时，为这些水族俊秀扼腕叹息和内疚，似乎对自己这项自食其力并不轻松的合法职业，有一种缺德、犯罪的感觉。

离这座城市不远，就是很早很早就遐迩闻名的天鹅滩，是一片月牙形状广袤碧绿的湿地，是黄河慷慨赠予这些长着翅膀的可爱天使的快乐家园。

每到秋末冬初，一对对雪白雪白美丽可爱的天鹅情侣翩然而至，于是这片难得、少见的黄河草滩，变得欢快、温馨和高雅起来。随之远道而来的贵客，还有能歌善舞的白鹤、灰鹤、丹顶鹤，于是在天然趣成的爱情大乐园里，充满了歌声笑语和热烈浪漫的舞姿。

但是世界在无情地变化着，人心在不可思议、莫名其妙地躁动着，人类社会不会、也不可能会以鸟儿——这些弱小生灵的意志为转移，它们的情怀、希冀和愿望，有谁会认真无私将心比心地去破译和体会？

不知何年、何月、何日，黄河上下，大江南北，长城内外，一些此起彼伏的古怪而疯狂的声音在鼓噪、喧嚣着：“钞票……钞票……金钱……金钱……”

又一日，东海老龙王满脸忧愁和疑惑，紧锁着眉头问黄河：“贤妹，这些天来……这河水，这水色，这味道……”

黄河痛苦无奈地长叹一声，潸然泪下……

第二章

说起这座多姿多彩的山城，许多上了年纪的本地山民，以前却习惯地把这座两架大山驮起的并不十分繁华的城市，称之为——“火龙庙”。

其实五六十年前，这里还是一个地图上绝对找不到的小山村。

这个小山村里有一座几百年前修建的古怪庙宇，大殿里供奉着一尊慈眉善目的“火龙爷”塑像，那神态好像颇关注民间的疾苦和冷暖。这里常年香



火不断，善男信女成群结队向“火龙爷”祈拜。方圆十几架山梁，上百里地面，谁家有头疼脑热、疑难杂症，或丢猪失羊、鼠窃狗盗，都愿意老远来向“火龙爷”求拜，有时还颇灵验。庄稼人最担心的是粮食收成，年年向“火龙爷”拜求风调雨顺，年年也能五谷丰登。

弱者受人欺负、穷者受人压榨，心中不平不快来向“火龙爷”烧上几炷香，亦能得到心理平衡。或者被人陷害、苦大仇深，到此供香一番、赌上一咒、许上一愿，拜托“火龙爷”主持正义、为民做主，对方不久就会莫名其妙地遭到报应。

一年夏季，一个弓腰驼背的老者到此祈求“火龙爷”显灵。原来他有一个年方二八（16岁）的小女儿，出落得像山中俊鸟一般，被当地一个有权有势的官僚富豪看中掳去，近日即要强行成亲纳为小妾。

富豪成亲那天，晴空万里，风和日丽，正当富豪强拉老汉小女拜天地祭祖宗之时，忽然狂风大作，飞沙走石，乌云翻滚，顿时大雨倾盆，只见一条火龙骤然从天而降，“咔嚓”一声霹雳，富豪七窍生烟，一命呜呼，弱女得救了。

说起这尊“火龙爷”的来历，有些事儿还真使人歛歛不已，原来“火龙爷”是由一条巨蟒变化而来的……

大约在明朝末年，这个穷山村里住着一个上无父母老人、下无兄弟姐妹的年轻光棍，一日在北山看到老鹰抓到一条小蛇正要啄食，他急忙抛掷石块把老鹰赶跑，就把这条黑黄相间的无毒小蛇，当做玩物、异趣带到家里，像宠物一样喂养起来，看到小蛇身体光滑如玉，就起名叫做“光光”。

开始捕捉些小虫喂养，蛇小食量不大；养到三年头上，小虫子大蚂蚱已经不能满足“光光”不断长大的肠胃。光棍就想法子捕捉些老鼠、麻雀、青蛙之类。又养了几年，这些小动物只能当作点心，它越来越发达的消化系统，需要供应更大更多的肉食主餐。

这时候穷光棍才恍然大悟：原来“光光”不是条普通的小蛇，而是条能



长很粗很长的蟒蛇。现在已长到比他的胳膊还要粗了，再养下去很难供其吃喝。想弃之野外，让其自谋食路，又舍不得，也不忍心，难于割舍；因为他孤零零光棍一条，这么多年来，用了不少心思调教“光光”，幼小的时候驯练“光光”知其名字懂得恩威；稍大驯练“光光”看家护门；农忙时节，每天一大早准时“缠”醒光棍出工干活；等到炎热夏天，光棍更是离不开“光光”。每当光棍“锄禾日当午，汗滴禾下土”，下工风风火火回到家里，“光光”就会用光滑凉爽的躯体轻松地缠绕着一身臭汗的主人，为他降温消暑，胜似空调，且无污染。令光棍更加欣慰的是，自从“光光”长大以来，屋里蟑螂、老鼠、苍蝇、蚊子几乎绝迹。

无奈穷光棍只好想办法，夜晚在山林里下网捕捉野兔、野鸡为“光光”备食。可这必然有限，仍然不能满足“光光”日益加粗的身体需要，又勉强维持了几年时间，“光光”已经长到碗口粗细，两丈有余。光棍曾想像牧牛放羊一样把“光光”赶到野外“牧蛇”，吃饱喝足再赶回家来，但他既怕“光光”在外惹祸，又怕“光光”吓着村里的妇孺儿童，更怕乡亲们骂他邪门歪道、不务正业，现在村里还没人知道他养了条大蟒蛇。

终于有一天他早就担心的事情发生了。邻居家的人惊恐不安地在村口截住他慌张地告诉他：“我家猪圈里的一头小猪，上午被一条像房上檩木粗细的大蟒吞吃了，那条大蟒爬过你家院墙钻到你屋门下的洞里了，回家可要当心啊！”光棍心里明白，门槛下边那个能钻下一条大狗的土洞是故意为“光光”出入行动凿开的，现在看来门外小院子的高高院墙，也难以挡住“光光”饥饿难耐的身体。当然左邻右舍是不知道这些的。

“光棍光棍，没人串门”，是当地历代延续妇孺皆知的民风民俗，实际是一种封建陋习；无论你这个男士多么高风亮节、能文会武，只要成为不幸的光棍，就低人三分，矮人半截，特别是有年轻雌性成员的家庭，更是“鸡犬之声相闻，老死不相往来”。要嘛你是穷酸——娶不起媳妇；要嘛你有缺陷——不能娶媳妇；要嘛你神经有问题——不想娶媳妇。不管何种原因，你总归是没有配偶的一条光棍汉，这样的光棍汉、特别是年轻的光棍汉，对于



结了婚或者没结婚的女性来说，都具有危险性。一般好户人家，谁想和这样的人来往？

光棍迈着疲惫的步子回到家里，关上门有气不打一处来，指着“光光”的鼻尖骂道：“我养了你这么多年，养了一个贼！”

“光光”低头哈腰，晃动着像柱子一样的滚圆身躯，不停地摇摆着粗壮的尾巴，嘴里不断来回吐着乌黑发亮的舌芯，像淘气的小狗一样发出“吱吱啾啾”的声音，表示“知错了，因为太饿了”。

“哎！怎么办呢？”光棍发起愁来，就硬着头皮跑到山那边一个远房亲戚家里，借口有媒人给他提亲（介绍对象），须给女方聘礼（订婚钱）。亲戚可怜他，就让他把一头不能耕田的瘸腿老牛牵走，卖给“锅上”（当地称谓专业宰牛户）筹钱办事。

回来后，牛倒是送到了“锅上”被宰杀处理，但他除了送给“锅上”一张老牛皮以抵宰杀资费，其余一点儿不剩地拉回了家，成了“光光”每日一餐的口粮。

“光光”还真能利用自身的生物制冷技术（这是真正的绿色生物制冷技术），使它的口粮保鲜了相当一段时间。

当这头老牛被“光光”陆续吃完的时候，冬天到了。“光光”又一个安静的冬眠期开始了。冬眠是不需要进食的，光棍每逢这段时间最悠闲、最省心。

第二年春天醒来，家还是那个家，主还是那个主，不同的是“光光”觉得自己的胃口又大了不少，光棍无奈照样四处搜索能吃的肉食，还是不能填饱“光光”日益膨胀的肚子，饥饿的阴影时刻笼罩着已到青年时代的“光光”。

这年秋天“光光”终于闯了大祸。一大早“光光”瞒着光棍悄悄地溜出了院门，窜到街对面地保（中国古代乡村管治安的小官）的家里，很轻松地活吞了地保家那条聪明、凶恶的看家狗。



地保带领保镖打手气急败坏地提着猎叉刀棒，尾追到光棍汉的家里。当时光棍汉还在睡懒觉，本来按规矩“光光”早就应该“缠”醒他。

“这是你养的畜生？！”地保很有胆量地愤怒问道。

“是……咋啦？”光棍心中叫苦不迭，无法抵赖，知道不好。

“还咋啦哩？！”“地保”的眼神，比“光光”的眼神还凶，“你养这东西，今天吃狗，明天就要吃人啦！”

地保坚决要求当场打死“光光”，为葬身鳞腹的狗报仇雪恨。光棍跪地再三求饶，愿意用仅有的两亩坡地抵偿才算了事。临走地保扬言：“三日之内把这畜生自行了断，如若不然，我必告官！”

到了第三天凌晨，光棍万般无奈，热泪纵横，深情地轻轻拍着大蟒的头说：“光光，从此以后你再难在此存身啦！休怪我无情无义，十几年来我把你当作我的孩子一样对待，你是我唯一的亲人，咱俩相依为命，可你越长越大……我清楚你不是肚里太饿，绝不会偷吃别人家的东西！哎……我一会儿把你送到一个好去处，你也好有顿饱饭吃……”

天还没亮，光棍就把“光光”装进一个大麻袋里，放在独轮车上，一步步、一程程，含着眼泪咬着嘴唇向深山推去。

翻过了三道梁，绕过了四架山，走了整整一天。

傍晚时分，来到一片原始森林的边沿。这里苍松翠柏一望无际，是真正的“野猪林”，“山中无老虎，野猪称大王”。由于这里野猪太凶猛，猎人也惧其三分，所以极少到此光顾。那时没有快枪，弓箭、矛、叉很难戳透野猪身上、用松脂石子混凝包裹的厚厚坚硬皮质。据说以前这里有一窝大老虎，是野猪把它们撵跑了，看来是老虎怕野猪，应该说“山中无野猪，老虎称大王”。

他放下车子，解开麻袋，说了声“到了！”“光光”颇通人意，从麻袋里慢悠悠地爬了出来，紧紧地缠住了光棍，口中吐出的舌芯不断狂热地在光棍脸上、脖子上、手臂上吻着，泪光在它玉珠子一样的眸子中闪现，喉咙里



“吱吱啾啾”唤个不停，它知道，要分别了，也可能是永别！它舍不得有十几个春秋养育之恩的他，舍不得离开无依无靠可怜巴巴的穷光棍。

“好啦，好啦！”光棍抚摸着“光光”光滑似玉的额头，有气无力地说道，“再见了孩子，我要走了，再晚了天黑山路不好走……你就要在这里安家落户了……记住……肚子再饿也不能伤人！”

临走回过身来语重心长地又补充了一句：“可不要伤人啊！”

他们恋恋不舍地告别了，光棍无比失落、少气无力地推着空车下山的时候，“光光”还在伤心地翘首望别，直到太阳落山，夜幕降临，它才向另一个方向——森林深处慢慢爬去。

人生如梦，日月如梭。一眨眼，三十多年过去了，年轻光棍早已成了白胡子老头，但还是光棍一条。

虽然时常惦记“光光”，但由于往事伤感，且自顾不暇，一次也没去过那片“野猪林”，也不知“光光”是否还在世间，生活得如何。

“光光”自然也没光顾过老光棍的四面透风、两面漏雨的寒舍，也许是怕再给主人招惹什么麻烦吧。

天有不测风云，人有旦夕祸福。一天，突然来了几百辫子兵（清兵），把老光棍像老鹰抓小鸡一样，拖到了山前一块平坦的打谷场上，村里左邻右舍的乡亲们也被一群群地撵了过来。老光棍和乡亲们弄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儿，第一次见到脑后拖着长辫的兵爷。

原来是要改朝换代了，朱家的明朝江山就要换主儿了。

李自成推翻了大明王朝没当几天“大顺”皇帝，就从北京逃了出来。

明朝的守关大将吴三桂“冲冠一怒为红颜”，翻脸不认祖宗，一夜之间变成了遗臭万年的大汉奸，风风火火带领脑后拖着长辫子的清兵入关了。

当如狼似虎的清兵在野猪林抓捕反清义士，并放火烧山的时候，这火光、这浓烟、这狂浪的喊杀声，最后激怒了一个难缠的主儿——“光光”！它现在的模样看上去已经有些恐怖，它的身腰已经长得像水桶一样粗细，为了保



护自己的生存环境不受破坏，几天之内像吃小野猪一样活吞了十二个清军兵将，其余吓得纷纷逃生。

吓破胆的幸存者回到营帐慌忙告诉清军官长，说是正在野猪林里搜索李自成的残兵败将的时候，突然出现一条巨大的蟒蛇，昂起头来像东北的高头大马，嘴像血瓢，吃人连盔带甲囫囵吞下，百米之内能强行把人吸入口中，弓箭、刀枪全用不上。

清军官兵一时恐慌万分，不知用何法儿能够对付这条巨蟒，便四处贴出告示悬赏降蟒之人。正好此时，三十多年前看家犬被“光光”吞掉的那个地保求见清兵官长，如此如此，这般这般，便轻而易举地把养蟒之人——可怜的老光棍抓了起来，并连累了无辜的村里乡亲们。

清军在这个小山村的打麦场子中间，赫然架起了堆得像小山一样的山柴，并浇上几大桶清油，准备点火。

清军官长站在场子中间的一个石碾上，手里举着明晃晃的马刀吼道：“今天如若不把恶蟒绑来烧死，就将你这个养蟒的老光棍活活烧死！并且还要在你们中间挑选十二名青壮年男子投入大火烧死，以抵我那被大蟒吃掉的十二个弟兄的命！”

老光棍这才明白，“光光”还生活在那片“野猪林”里，只是没有遵守“不伤人”的劝诫，闯下了滔天大祸。“一人做事一人当！”老光棍走出人群向清军大声说道，“你们等着！”他向后山的野猪林晃晃悠悠地走去，后边远远尾随着一队拿着长枪的清兵。

当他离野猪林还有几百米之遥，就感到耳边似有风声作响，再往前走，忽然觉得头重脚轻，像有绳子在前面拉着一样，不由自主地向前跌跌撞撞小跑而去，身体越来越轻，眼睛越来越昏，脑子越来越晕，脚步越来越快，绳子越来越紧。

老光棍心想不妙——“是它！”便用尽吃奶力气大声叫喊：“光光——光光——孩子……是我呀！”

片刻功夫，风声骤然停止了，拉紧的绳子松开了，一种莫名其妙拉其前



进的吸引力随之消失了。森林深处“哗啦”一阵响动，“忽”地半空中突然露出一颗“牛魔王”的头来，腰带一样油亮乌黑的舌芯，在空中伸缩扫荡着，嘴里两根骇人的门牙，像两把泛着寒光的利剑，老牛一样的鼻孔“嗡嗡”喷着腥气。

“妈妈呀……”跟在后边的一队清兵吓得屁滚尿流逃了回去。

“光光——光光！孩子……”老光棍不知是激动还是恐惧，他哆嗦着苦笑了。

“光光”很快认出了它的老主人，“嗖”的一声，一纵身窜到了老光棍的跟前，一阵令人恶心呕吐的血气腥风扑面而来。“光光”一下把他卷了起来，高高“举”在空中，像荡秋千一样好玩地摇摆着，柔软光滑的舌芯吻着光棍长满白胡子的老脸。“光光”激动得不能自己，光棍何尝不是这样，毕竟三十多年了，还能相认、相拥、相叙，实在不容易，动物尚且如此，何况人乎？！

但很快，老光棍那颗难得激动的心又冰凉了起来，他想到了打谷场上的大队清军兵马，想到了火堆旁待毙的无辜的乡亲们，他无法再犹豫了，时间不能再拖延了，他轻轻地拍着“光光”像蒙古黄膘大马一样粗壮的脖子，“光光”会意地把他轻轻放在一块平坦的大石板上，曲下身来，牛头一样的大脑袋撒娇似的倚靠在主人的膝盖上，嘴里不断发出“吱吱啾啾”的声音。也许是它还记得，三十年前主人告诫它不要伤人的话吧，最近吃了那么多人，面对主人，心里好像觉得挺委屈的，有苦难言啊！

老光棍来不及多想，直言相告：“你闯下了滔天大祸……你若尊重你的主人，你就跟我去自行了结，若不然……你现在就一口把我吞掉好啦！”

“光光”不理解地摇摇硕大的脑袋，未置可否。

老光棍用他们俩特殊的动作语言，特殊的沟通方式，把事情原委讲了个明白，光棍最后语重心长沉痛地告诉“光光”，如果不是为搭救十二个无辜乡亲们的性命，就是让清兵把自己千刀万剐，也不忍心让“光光”离开它的森林之家。



再也不需要多讲什么，“光光”驮着主人义无反顾地向乡亲们聚集的场子爬去。他们谁也不说一句话，尽管老光棍老泪纵横，但“光光”没掉一滴眼泪。

打谷场上的村民和清军，老远就看到了大蟒昂首挺胸向这边奔来，吓得乱作一团，但清兵用刀枪吓唬老百姓不准离开，只好惊奇地面面相觑、听天由命，等着那头怪物和老光棍的驾临。

清军严阵以待，准备好了弓箭火种，并从群众中绑定了十二个青年男子，用长绳牵作一串。他们的亲人号啕着、拉扯着、跪在地上磕头作揖地哀求着，但都无济于事。面对这些如狼似虎、杀人如割麦子一样的清兵清将，“李闯王”都败下了阵来，何况小民乎？！

“你讲的话可算数？”老光棍向清军官长发问。他从来还没有这样庄严地、一字一板地讲过话。

“军中无戏言！准备点火！”

“轰隆！”干柴、清油、烈火浓烟，遮住了傍晚天空中血红的晚霞。

“光光”撇下主人，最后用尾巴轻轻拍打了一下主人的双腿，惭愧地向乡亲们那边望了一眼，突然转头目露凶光对着清军那个官长，把他吓得摔下了石滚，清兵“哗啦啦”向后倒退了起来。

“光光”似乎觉得这些脑后拖着一条长尾巴的大男人有点儿滑稽可笑，进而觉得有些可怜巴巴……他们只敢对手无寸铁的老百姓凶狠张狂，当我一个个吞吃他们的时候，他们活像一只只喝晕酒的老鼠，连小野猪娃儿都不如。

“五十年啦……在我很小的时候被恶老鹰抓住，若不是恩主搭救怎能活到今天！”“光光”想，“在世间活了整整半个世纪了，够啦！”想到这里，它猛然调转像梁柱一样滚圆的躯体，愤然昂首扑进熊熊的烈火之中，口中“吱吱啾啾”地叫个不停——这是最后一次在向恩主撒娇。

“轰轰”、“隆隆”的烈焰，“叽叽呀呀”地怪叫着、翻腾着、盘旋着，映



红了山梁，映红了天……

老光棍没让“光光”独享在烈火当中劲歌狂舞的“乐趣”，人世间他并没有多少留恋和牵挂，他也纵身跃入烈焰中，和“光光”永远、永远地陪伴在了一起。

清兵解恨了，骑着马撤走了，继续杀人放火搜捕李自成的义军去了。

十二个村民得救了，乡亲们散去了……他们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。

半夜时分雷电交加，暴雨倾盆……

第二天一大早，山民们涌向被雨水浇灭了的火场，除了湿漉漉的场地上，留有十二副横七竖八、烧得变了形状的金属盔甲，除此什么也没见到。

这一带山里人都相信大蟒化为火龙升天了。不久在这个火龙诞生的地方，人们自发地垒起一个小小的“火龙庙”，随着香火日盛，信誉日高，常显灵验，庙就越修越大。到了清朝末年，其规模已超过县太爷的七品衙门。如若不是战乱人祸，说不定现在这里会成为一个富有神秘色彩的旅游景点。

人间沧桑，许多年过去了，“火龙庙”已不复存在，早已被“宝源市”这个富贵而吉祥的市名所代替。

宝源市公开地、正大光明地审判被告或罪犯的庄严法庭，恰巧堂而皇之地、不偏不斜、颇有气势地、隆重而牢固地建立在“火龙庙”大殿的遗址上。

第三章

法庭是威严的，其功能和其他法庭没有什么不同。

审判席的中间，不偏不斜地端坐着一位满头银发的男性法官，看样子已经快接近国家公务员应该退休的年岁。这位法官面前，端放着一个白色名牌——上刻“审判长”三个仿宋红字。

审判长的左右是两位陪审法官亦即审判员，和某些西方国家“陪审团”